## 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法大党发 [2021] 49 号

### 关于公布首批党建工作标杆学院、 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验收通过名单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纪委内设室,党群机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和教育部、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要求,学校对标开展了校内首批党建工作标杆学院和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工作。

经各基层党组织申报、集中审议和结果公示等环节,2019年6月,学校党委立项了3个标杆学院和10个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两年来,各创建单位坚持统筹规划和分步实施相结合、整体提升和品牌塑造相结合、软件建设和硬件建设相结合,扎实

开展培育创建工作,全部按期完成建设任务,有效带动了学校党建工作质量整体提升。2021年6月以来,学校党委成立验收工作组分别对各单位创建工作进行验收,经过总结自查、对标评估、集中整改、复核审查等环节,最终确定通过验收单位名单(见附件)。

希望通过验收的单位巩固深化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成果,在抓好基本组织生活制度落实、强化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创新党建工作方式方法、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等方面,不断完善机制,不断总结探索,持续发挥示范作用,创造出更多新的经验。全校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省有关高校党建工作的决策部署,对标"五个到位""七个有力"要求,积极争先创优,健全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夯实党建责任,强化政治功能,提升基层组织力,推动党建与学校中心工作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 首批党建工作标杆学院、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验收

通过名单

中共西北政法学委员会 2021年12月6日

#### 附件

# 首批党建工作标杆学院、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验收通过名单

### 一、标杆学院(3个)

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党委 经济法学院党委 国际法学院党委

### 二、样板支部(10个)

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社会学与社会工作教研室联合党支部 经济学院经济学系党支部 行政法学院宪法学教研室党支部 国际法学院学生第一党支部 反恐怖主义法学院教师第二党支部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政治学教研室党支部 新闻传播学院教师第一党支部 商学院电子商务系党支部 机关党委党政办公室党支部 图书馆综合党支部

抄送: 校党政领导, 校党委委员, 校长助理。